

盛会聚人心 奋进向未来

——民权县第七届全民运动会侧记

本报融媒体记者 闫鹏亮 通讯员 宁松

精心组织、超前谋划,从而使整个赛事筹备全面到位,场馆改造提升焕彩出新,开幕式推陈出新,赛事组织平稳有序,服务保障周到缜密。

运动点燃激情,竞技成就梦想。“本届运动会比赛参与人数和项目都超过了往届,每场比赛都有很多观众现场观赛,这是历届运动会所没有的。”民权县教育局局长司永福说。

节俭、绿色是本届全运会理念之一。民权县利用体育健康中心、老年活动中心、工人文化宫、盛金羽毛球馆、民权高中、精英文武学校现有运动场地,经过改造升级,设立比赛场地,营造比赛氛围,分别承担了足球、乒乓球、田径、游泳、武术、羽毛球等比赛项目。

“我们践行节俭办赛理念,坚持‘能改不建、能修不换’的原则,充分利用县城现有资源,通过室外运动场地、企业场馆进行比赛,大大减少了比赛开支。”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县长毕道喜说。

体育引领健康生活

据民权县体育事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人介绍,民权县高度重视全民健身事业,全面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体育惠民建

设,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仅2023年,民权县就举办体育赛事活动38场次,参与人员1.6万人次,树立了新的健康理念,推动了全民健身热情。特别是2023中国·民权甘林生态半程马拉松赛,吸引了国内外5000余名选手报名参加。

司永福说,“十四五”期间,全县建设标准足球场32个,实施乡镇器材补短板项目,每个行政村实现了村村有体育设施、村村有健身器材,在城区20多个活动广场都设置了健身设施,打造了市民“15分钟健身圈”。

作为“国家群众体育工作先进单位”,民权县还十分注重加强对体育协会的管理,规范体育运动,成立了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等15个体育协会,会员达到1.3万人。“我退休之后参加了空竹协会,天天锻炼,现在身体非常棒!”空竹爱好者李玖福兴奋地说。

盛会点燃激情,凝心谋求发展。“我们将继续坚持‘便民、惠民、利民’的原则,完善健康健身体系,丰富群众体育赛事,加强群众健康指导,大力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的深度融合,积极营造全民健康氛围,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不断增强广大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民权县委书记王静娴说。



运动员入场。本报融媒体记者 闫鹏亮 摄

金秋十月,蟹肥菊黄,丹桂飘香。10月26日,历时一周的民权县第七届全民运动会在结束所有项目比赛后,完美收官。这是时隔七年之后,民权百万人民翘首以盼迎来的又一次体育盛宴,绿洲大地全民运动之花再度盛开。回眸全运会从筹办到开幕、从比赛到闭幕的历程,亮点频现,可圈可点。

开幕式刷屏网络平台

在运动会开幕式上,随着运动员进行曲铿锵有力的节奏,由国旗护卫队、会徽队、鲜花队、红旗队和裁判员队组成的仪仗队率先走过主席台。鲜艳的五星红旗高高擎起,充分彰显103万民权人民对伟大祖国的无比热爱,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火热情怀。

由河南省工业大学设计的会徽在8名学生的高擎下亮相会场。本届运动会主题是“奋进民权 拥抱未来”,来自各行各业的88个代表团的4900余人迈着整齐的步伐、喊着响亮的口号走过主席台,方阵列队整齐划一,口号振奋人心。

开幕式上,大型文艺表演《奋进新征程》由民权县实验小学、实验中学、县一中、精英文武学校精心编排,2200余名演职

人员为全县人民奉献了一场内容丰富、绚丽多彩的精神大餐,将开幕式推向高潮。

各路新闻媒体、20多名网红大咖和现场观众纷纷拍照录像,一时间,微信朋友圈、抖音、快手等平台,“民权全运会”刷屏。

“开幕式太精彩了!让我们看到民权发展的勃勃生机和活力,感受到了民权干部群众发展不放松的强大信心和勇气!”从开幕式观礼台上走下来的“中国好人”唐志发激动地说。

凝聚民心办盛会

自1999年举办首届全民运动会以来,民权县已连续举办过六届全民运动会。民权县全民运动会已经成为民权县参与人数最多、覆盖面最广、影响力最大的群众性体育赛事。

近年来,民权县立足“六城一中心”发展定位,勇担在商丘西部挑大梁、建设副中心城市重任,高效闭环抓落实、善作善成争一流,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各项事业呈现新气象。民权县体育事业迅速兴起,群众运动热情空前高涨,举办全民运动会已成为政府、全民、全社会的共识。

记者了解到,为了向全县人民呈现一届“简约、安全、精彩”的体育盛会,该县抽调各方力量,组成了开幕式和竞赛组、安保和应急维稳组、宣传报道组、志愿服务组、综合协调和后勤保障组等11个专项工作组。



运动员在参加跳远比赛。本报融媒体记者 闫鹏亮 摄



抓好前端“治未病” 解于诉前“开良方”

——柘城县人民法院深化诉源治理推进多元解纷

文/图 本报融媒体记者 王 冰 通讯员 贾国峰



柘城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翟咏华（左）到该县快餐店走访并征求诉源治理的建议。

柘城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将诉源治理及万人成讼率纳入乡镇平安建设目标考核,作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指标之一。

政法委及县委督查局对各乡镇万人成讼率情况每月进行排名通报,引导和组织各方面力量积极参与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同时,将诉源治理工作与“三零”创建工作紧密结合,由乡(镇、街道)平安办牵头,统筹人民调解、派出所、司法所、妇联、各站所、乡村两级调解委员会、社会调解组织以及律师、平安志愿者、“五老”人员力量,鼓励和引导当事人优先选择和解、调解,快速化解矛盾纠纷。

各基层法庭加强与乡镇党委政府、司法所、派出所和村“两委”的沟通联系,凝聚多元解纷合力,共同做好诉源治理工作,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

在远集镇司洼村,原告承包10亩土地,在耕种期间,原告发现自己的承包地被侵占,遂起诉至法院要求被告停止侵权排除妨害。办案人员与村干部一起对案件进行化解。经过长达3个小时耐心工作,双方达成调解协议,一场邻里间的侵权责任纠纷,在田间地头得以圆满解决。

从调解上做好有机衔接

针对起诉至法院的各类案件,柘城县人民法院发挥主导作用,形成相互衔接的联动化解机制,由诉前调解人员筛选后进行推送调解,与各乡镇诉调中心对接,充分发挥督促、指导、帮助作用。同时,加强对乡、村人民调解员的法律培训和业务辅导,帮助工作人员熟悉诉前调解的业务知识、工作流程,推动矛盾纠纷诉前化解工作深入开展。

县直相关职能部门,如卫健委、公安局、人社局、房管局等设立行业性调解委员会,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针对起诉至法院的医疗、交通事故、劳务、物业等类案件,由其进行先行调解,实现同类案件由同一调解机构调解,提升专业化调解水平。同时,做好司法确认等有机衔接工作,针对通过推送调解的案件,如果调解成功,由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并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如经过两次调解达不成一致意见的案件,由属地法庭或院机关立案庭第一时间立案,做到快审、快执、快结。

张某云与张某付南北为邻,去年因为一些琐事双方产生嫌隙,张某付在该路段设置障碍物影响了张某云的正常通行,虽经多次调解,但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为更加稳妥地化解双方矛盾,办案人员联合镇政府、村委会,并找来德高望重的基层党员和乡贤能人,扩充解纷帮手,采取“背对背”的调解方式分别明之以法、晓之以理。最终双方当事人放下成见达成调解协议并予以履行,矛盾得以妥善化解。

柘城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翟咏华深有感触地说:“抓好前端‘治未病’,解于诉前‘开良方’。人民法院是法院工作的支点,始终处于化解矛盾纠纷、服务群众的第一线。我们的坚持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度参与诉源治理,善于从基层实践中拓展创新思路,在方便群众诉讼方面拿出新举措,努力为群众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

柘城县人民法院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之陈青集法庭篇

“小法庭”释放基层社会治理“大能量”

文/图 本报融媒体记者 王 冰 通讯员 贾国峰

陈青集法庭位于柘城县东南部,肩负着陈青集、起台、洪恩3个乡(镇)13万多人的民商事案件审理工作,有2名员额法官、4名书记员及1名调解员。

近年来,该庭充分发挥植基层、贴近群众、了解民情的优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探索共建共治工作机制,协调政府职能部门、社区村镇,推动整合人民调解、司法调解、法庭调解员诉前调解、法官诉中调解等多种调解方式,形成动能互补、程序衔接的矛盾纠纷有效化解的社会治理体系,让“小法庭”在服务基层社会治理中不断释放“大能量”,书写了为民服务的新篇章。

主动融入 打好参与基层治理“主动仗”

陈青集法庭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积极参与社会基层治理,深化法治宣传,在乡村广泛开展以案说法、以案释法活动。针对赡养、“五保”户的土地承包等共性问题,到村委会进行巡回审判。同时,以村委会为载体,与各乡镇司法所构建平台机制共建、矛盾纠纷共治的诉源治理格局,努力将各类矛盾纠纷预防在源头、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

王某系柘城县起台镇高店村村民,其伯父系起台镇李集村“五保”户,王某与其伯父签订了“生养死葬”的扶养协议。在其伯父去世后,王某继续耕种其伯父的耕地,并要求确权在自己名下。王某村委会以王某不是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为由,要求王某退还本集体的耕地,双方引起纠纷。

这是一起侵权责任纠纷案件。本案纳入调解程序后,陈青集法庭与起台镇司法所一起做调解工作,告知王某,土地所有权归集体,不属于遗产,更不能继承。通过调解,让王某知道,即便后期未与村委会达成调解协议,在法庭开庭审理时,因为宣传和案例的存在,被告对判决结果是有心理准备的,虽然败诉,也能服判息诉,能够避免大批类似案件涌入法庭。此案最后以调解顺利结案。

分流化解 推动矛盾纠纷调解“挺在前”

陈青集法庭一直推动“社会调解在前、法院立案在后”的流程,依托诉调对接、诉非衔接,对已发生的矛盾纠纷进行分流化解,推动矛盾纠纷调解“挺在前”。他们为群众提供多途径、多层次、多类型的纠纷解决方式,通过向乡镇政府推送案件的方式,将案件前端治理交给基层自治,法庭通过司法审查、司法确认等方式,为前端治理和人民调解提供坚强后盾。

李某民与李某军系左右邻居,李某民称李某军在翻建房屋时侵占其宅基地,起诉至法院,要求拆除李某军宅基地上的房屋、院墙和树木。在调解时,李某军的儿子李某与李某民发生争执,气愤之下将李某民的树木折断。李某民再次起诉至法院,要求李某赔偿其树木损失。

因一起邻里纠纷衍生出两个案件,两个家庭的矛盾继续升级。按照诉源治理流程,此侵权责任纠纷先由乡政府、村委会两级基层组织进行调解。调解失败后,此案转入诉前调解程序,陈青集法庭调解员到现场再次调解失败。法庭向双方当事人解释了行政行为和司法行为的区别,并指出双方的纠纷不属于司法诉讼受理范围,双方为此耗费的精力和时间更得不到双方预期的结果。



柘城县人民法院陈青集法庭庭长杨华（右二）深入田间地头调解一起土地纠纷。

原、被告在村委会和法庭的推动下,通过亲戚说和,最终找到解决办法,达成协议,双方握手言和。

释法说理用好矛盾纠纷化解“金钥匙”

陈青集法庭高度关注进入审理程序的纠纷,加强释法说理,用好矛盾纠纷化解“金钥匙”,减少进入二审、再审的案件数量。法庭2名员额法官认真学习贯彻落实《民法典》和《民事诉讼法》,夯实理论功底,提高理解、运用法律精神的能力,努力实现审判业务能力专业化,坚持将释法析理融入审判实际的每一起案件,努力实现办案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统一。

在审判实践中,他们坚持法理结合,认清地处乡村实际,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地开展民事审判工作,注重裁判文书说理部分的阐释,努力做到让群众“看得清、看得懂”。在一起返还原物纠纷案件中,谢某与孙某涛的弟弟谈恋爱期间,借孙某涛的车辆使用。谢某与其弟弟分手后,孙某涛要求谢某返还车辆,谢某同意返还,但双方对于车辆的磨损有分歧,且掺杂家务事矛盾,致使双方在诉前调解时各执己见。在开庭时,双方更是情绪激动,互不让步。

法庭根据双方的情况及引起纠纷的原因,向被告解释其败诉的理由及法律依据,以理释法、以情释法。同时,在判决书的法院部分,针对原告的诉请,结合本案争议焦点,对支持部分写明判决依据,对不予支持部分写明原因,并对原因作出合理合法的解释。判决生效后,双方均服判息诉,并及时履行。

陈青集法庭有关负责人表示,他们将始终牢记司法为民初心,积极践行“走在基层、贴近群众、踏实办案”的使命,充分展现新时代基层法庭为民服务的新风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需求、新期待。

